

預期時間表 (1)

根據白表eIPO服務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 完成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²⁾ 2018年4月10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 開始辦理公開發售申請登記⁽³⁾ 2018年4月10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⁴⁾及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
截止時間 2018年4月10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
付款轉賬完成白表eIPO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2018年4月10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 截止辦理公開發售申請登記 2018年4月10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 預期定價日⁽⁵⁾ 2018年4月10日(星期二)
或前後
- 有關以下各項的公佈：
- 最終發售價；
 - 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
 - 配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及
 - 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及申請結果將於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ztecgrou.com 刊登 2018年4月19日(星期四)或之前
- 透過多種途徑公佈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
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 11.公佈結果」一節) 2018年4月19日(星期四)起
- 可於 www.iporesults.com.hk (或者：
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
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利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
功能查閱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2018年4月19日(星期四)起
- 寄發白表電子退款
指示/退款支票⁽⁶⁾ 2018年4月19日(星期四)或之前
- 寄發/領取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⁶⁾ 2018年4月19日(星期四)或之前
- 預期股份開始在GEM買賣 2018年4月2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預 期 時 間 表 (1)

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將會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星期四)開始直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十日(星期二)止(較一般市場慣例四日長)。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回股款(如有)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星期四)不計息退還予申請人。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日(星期五)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附註：

- (1)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股份發售的架構(包括其條件)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 (2) 於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經遞交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取得付款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在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前繼續辦理申請程序(完成支付申請款項)。
- (3) 倘於2018年4月1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於香港生效，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 (4) 倘閣下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6.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一節。
- (5) 我們預期與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於定價日以協議方式釐定發售價。預期定價日為2018年4月10日(星期二)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18年4月18日(星期三)。倘由於任何原因，獨家賬簿管理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我們未能於2018年4月18日(星期三)之前協定最終發售價，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6)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或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的價格，則我們會向閣下發出退款支票。閣下的股票及退款支票會以普通郵遞方式寄至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倘閣下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上提供所有所需資料，則可於2018年4月19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我們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或我們於報章公佈寄發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地點及日期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申請人與授權代表在領取時均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倘閣下並無在指定領取期限內親自領取，未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3.退還申請股款」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4.寄發/領取股票及退還股款」章節。

預期時間表⁽¹⁾

股票預期將於**2018年4月19日(星期四)**發行，但僅會於股份發售已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於上市日期(預期為**2018年4月2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前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關股份的有效所有權憑證。

以上預期時間表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ztecgrou.com 內作相應公佈。有關股份發售架構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其條件及其終止理由)，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